

证券代码：874527

证券简称：贝尔生物

主办券商：国泰海通

北京贝尔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
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
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》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指引第 2 号-独立董事》等法律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规定，我们作为北京贝尔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的独立董事，事前获得并认真审阅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有关议案，基于独立判断立场，对相关议案发表如下独立意见：

1、对《关于取消监事会并修订<公司章程>的议案》发表的独立意见

经审查，我们认为，公司《关于取消监事会并修订<公司章程>的议案》内容符合相关法律法规、规范性文件的要求，有助于公司治理结构的进一步完善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，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，亦未对公司独立性造成不利影响。因此，我们同意该议案，并同意提请公司股东会审议。

2、对《关于制定并修订公司部分内部管理制度的议案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）》发表的独立意见

经审查，我们认为，本次制定和修订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符合相关法律、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，该等制度的制定和修订符合公司实际，并有助于公司治理结构的进一步完善，强化规范治理，提升规范运作水平，符合公司及股东的整体利益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，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。因此，我们同意该议案。

3、对《关于修订公司部分内部管理制度的议案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）》发

表的独立意见

经审查，我们认为，本次修订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符合相关法律、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，该等制度的修订符合公司实际，并有助于公司治理结构的进一步完善，强化规范治理，提升规范运作水平，符合公司及股东的整体利益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，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。因此，我们同意该议案，并同意提请公司股东会审议。

北京贝尔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
独立董事：胡志颖、罗晓军、张捷
2025 年 9 月 30 日